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46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80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9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896,250,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35,850,000.00 元后余款 860,400,000.00 元于 2015 年 2 月 13 日转入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蛇口支行开设的验资专户，扣除其他发行费 14,158,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46,242,000.00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勤信验字【2015】第 1009 号《验资报告》确认。

2、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777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6,241,06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4.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595,316,57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30,715,698.26 元后余款 1,564,600,871.74 元于 2016 年 6 月 8 日转入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深圳蛇口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扣除其他发行费 2,214,24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62,386,631.74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勤信验字【2016】第 1086 号《验资报告》确认。

(二)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额(元)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额(元)
募集资金额	846,242,000.00	1,562,386,631.74
减：补充流动资金	3,108,580.00	28,621,224.19
累计投入募投项目支出	846,242,000.00	1,546,199,094.69
其中：本报告期投入募投项目支出	--	160,022,611.28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扣除手续费)	3,108,580.00	116,135,367.78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	103,701,680.64
其中：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	--	90,000,000.00

注：

1、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金额中，公司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 846,242,000.00 元，募集资金累计利息净收入(扣除手续费)3,108,580.00 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0.00 元。

2、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非公开发行金额中，公司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 1,546,199,094.69 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103,701,680.64 元(其中：银行结构性存款未到期 90,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蛇口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陆渡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陆渡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招商路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蛇口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陆渡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陆渡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及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

2、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及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太仓市同维电子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陆渡支行及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零。

2、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1)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类型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户余额(元)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78180188000098259	活期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758867407552	活期	已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110301012700092438	活期	已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110301012300095648	活期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755901361710701	活期	已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8112001012600156245	活期	296,334.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陆渡支行	471568828025	活期	405,346.54
合计			701,680.64

(2)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非专户存放余额具体情况如下：

合作方	类型	起始日	终止日	金额(元)
民生银行深圳蛇口支行	协定存款	2021/03/31	/	2,000,000.00
民生银行深圳蛇口支行	协定存款	2021/06/24	/	11,000,000.00
交通银行太仓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1/06/25	2021/12/27	90,000,000.00
合计				103,000,000.00

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03,701,680.64 元(包括募集资金本金：69,691,737.05 元，利息余额 34,009,943.59 元)。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存储和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说明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全部使用完毕。

2、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6 年 7 月 15 日，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2016 年 7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7,099.22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宽带通讯终端产品升级和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的自筹资金 7,099.22 万元。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万元)	实际收益或损失(元)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过定程序
交通银行太仓支行	结构性存款	9,000.00	2021 年 6 月 25 日	2021 年 12 月 27 日	募集资金	3.65%/年或 1.84%/年	163.80	/	未收回	是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中的“收购山东闻远 100%股权”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 2,859.8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 5 月 11 日、2018 年 6 月 1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于人工智能云平台的智慧家庭系统产业化项目”、“可大规模集成智能生物传感器研发项目”和“生物大数据开发利用关键技术研发项目”三个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全部用于收购山东闻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不存在违规行为。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4,624.2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624.2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太仓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否	49,517.59	49,517.59	49,517.59	49,517.59	100.00%	2015 年 10 月	3,174.67	否	否		
智能宽带网络终端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否	18,615.08	18,615.08	18,615.08	18,615.08	100.00%	2014 年 6 月	4,005.73	是	否		
太仓同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1,972.05	11,972.05	11,972.05	11,972.05	100.00%	2015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19.48	4,519.48	4,519.48	4,519.4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84,624.20	84,624.20	84,624.20	84,624.2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由于订单需求和产品结构与预期存在一定差异，导致“太仓生产基地扩建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 年 3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62,828.7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集资金净利息收入 3,108,580.00 元，已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3,108,580.00 元，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 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二)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6,238.66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651.8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4,649.5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9,269.4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1.3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基于人工智能云平台的智慧家庭系统产业化项目	是	31,062.6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可大规模集成智能生物传感器研发项目	是	21,951.8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生物大数据开发利用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是	11,635.1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收购山东闻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	是		64,649.58	64,649.58	9,348.57	64,649.58	100%	不适用	1,105.67	否	否	
宽带通讯终端产品升级和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否	54,882.08	54,882.08	54,882.08	1,303.27	47,912.91	87.30%	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692.28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6,707.00	36,707.00	36,707.00	0	36,707.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56,238.66	156,238.66	156,238.66	10,651.84	149,269.4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因外部环境变化，“宽带通讯终端产品升级和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尚未完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而未达到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由于市场和投资环境发生变化，“基于人工智能云平台的智慧家庭系统产业化项目”、“可大规模集成智能生物传感器研发项目”和“生物大数据开发利用关键技术研发项目”三个项目截至目前未进行任何投入，公司决定终止三个募投项目，将相关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收购山东闻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 基于人工智能云平台的智慧家庭系统产业化项目所涉及产品，公司一直由子公司深圳市海蓝新能源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投入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持续运营中发现市场前景与预期相差较大；可大规模集成智能生物传感器研发项目和生物大数据开发利用关键技术研发项目，公司在按照原计划实施过程中，发现市场和投资环境发生较大变化，该项目达到预期的成果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投入，变更上述募集资金的资金用途为收购山东闻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基于人工智能云平台的智慧家庭系统产业化项目”、“可大规模集成智能生物传感器研发项目”和“生物大数据开发利用关键技术研发项目”三个募投项目资金发利息)，变更为用于收购山东闻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7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7,099.2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1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披露《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 2019-024)。实际并未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收购山东闻远 100%股权项目结项，募集资金因理财收益结余 2859.81 万元，结余资金 2859.8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为零。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2016 年 6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6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2016 年 7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增加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理财额度增加至人民币 10 亿元。截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的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余额为人民币 0.9 亿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含利息收入)(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山东闻远 100%股权	基于人工智能云平台的智慧家庭系统产业化项目	67,968.79	12,667.78	67,968.79	100%	100%	不适用	1,105.67	否	否
	可大规模集成智能生物传感器研发项目									
	生物大数据开发利用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合计		67,968.79	12,667.78	67,968.79	100%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由于市场和投资环境发生变化，“基于人工智能云平台的智慧家庭系统产业化项目”、“可大规模集成智能生物传感器研发项目”和“生物大数据开发利用关键技术研发项目”三个项目截至目前未进行任何投入。 山东闻远自成立起就致力于 4G 以及 4G beyond 通信系统的研发与生产，具备专业化技能为专网客户提供端到端的定制化解决方案，已掌握 4G 基站全套核心技术，是微宽带专网市场的领先企业。标的公司的 LTE 无线宽带移动通信系列产品不仅拥有运营商级别 4G 产品的高质量、高性能、高稳定性因素，而且能够为客户定制、研发满足专属需求的解决方案。其 TDD/FDD-LTE 无线宽带移动通信系列产品被广泛应用于应急通信、视频监控、语音视频通话、语音视频调度、无线多媒体集群调度等领域，所服务的专网用户包括公安、军队、电力、智慧农业、交通、林业等领域。公司在完成对山东闻远的收购之后，将与公司已有的通信基站、通信专网市场领域布局形成优势互补。 2018 年 5 月 11 日、2018 年 6 月 1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保荐机构、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同意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018 年 5 月 12 日、2018 年 6 月 2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28)、(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30)等相关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45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星期五)14: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议案 1——议案 4 相关材料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后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增加临时议案的通知及相关议案清单，取得全体监事的认可，并按期召开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武建楠先生主持，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1 年 1—6 月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与会监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和《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和监管政策，不存在违法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实际情况。因此，同意前述专项报告的内容。

与会监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6)。

3、审议通过《关于向中信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信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贰亿元(200,000,000 元)，额度到期日至 2023 年 12 月 15 日。授信品种为本外币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保融资、国内信用证及其项下融资、T/T 进口押汇/代付、开立信用证、信用证项下押汇、远期、掉期或期权等外汇资金交易产品等风险系数不高于短期流贷的产品，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采购、公司日常经营周转等。

与会监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向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五亿元(500,000,000 元)，额度有效期一年。授信品种包括开立电子银行承兑汇票、进口开证、进口押汇、进口代付、出口押汇等，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采购等。

与会监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草案)》”)内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与会监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和《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7)。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该办法的制定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考核管理办法内容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要求。

与会监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核查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人员不存在下列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的独立董事和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与会监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公司监事会已就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与会监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8)以及《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终止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终止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等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终止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与会监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9)。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44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星期五)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议案 1——议案 4 相关材料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后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增加临时议案的通知及相关议案清单，取得全体董事的认可，并按期召开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0 名，实到董事 10 名，且不存在受托出席及代理投票的情形。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汪大维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投票表决，发表的意见及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关于向中信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信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贰亿元(200,000,000 元)，额度到期日至 2023 年 12 月 15 日。授信品种为本外币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保融资、国内信用证及其项下融资、T/T 进口押汇/代付、开立信用证、信用证项下押汇、远期、掉期或期权等外汇资金交易产品等风险系数不高于短期流贷的产品，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采购、公司日常经营周转等。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向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伍亿元(500,000,000 元)，额度有效期一年。授信品种包括开立电子银行承兑汇票、进口开证、进口押汇、进口代付、出口押汇等，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采购等。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责任感、使命感，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并计划实施《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和《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7)。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激励公司及其子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结合公司及其子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定了《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